证券代码：300019　　证券简称：硅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作出如下修订：

序号	修改前的《公司章程》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1	**新增**	**第十一章 企业集团**
2	**新增**	**第二百〇二条**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及有关规定组建企业集团，企业集团名称为“成都硅宝科技集团”，集团母公司为“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成都硅宝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徽硅宝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成都拓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硅宝防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硅宝（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3	**新增**	**第二百〇三条** 成都硅宝科技集团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经母公司授权的参股公司，成都硅宝科技集团的成员单位均具有独立法人地位。
4	**新增**	**第二百〇四条** 如发生下列情况，成都硅宝科技集团自动终止：母公司被依法注销或被吊销或破

		产；母公司已出让全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经授权为成都硅宝科技集团成员的参股公司的股权；全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经授权为成都硅宝科技集团成员的参股公司被依法注销或被吊销或破产。

注：由于条款新增，《公司章程》中原条款序号、援引条款序号按修订内容相应顺延。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生效实施。

2、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3、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有关人员办理相关变更登记事宜。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11月）。

特此公告。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11日